

MONTHLY DUTY PAYMENT

按月彙總繳納稅費



Monthly duty payment

成立3年以上、近三年進出口實績平均總額達100萬美元以上、無欠稅紀錄且使用ERP系統

按月彙總繳納稅費^{註1}

- 海關對於**一般優質企業**之進、出口貨物，得採取下列優惠措施：
 - 一、進口貨物經提供稅費擔保後先予放行者，得按月彙總繳納稅費。
 - 二、符合以下條件者，得申請核准以自行具結替代稅費擔保辦理通關：
 1. 經依工廠管理輔導法等有關規定許可設立。
 2. 成立**五年以上**，最近三年每年營業額在**新臺幣五億元以上**；或最近三年每年營業額在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並經海關評定為優級之保稅工廠或經核准自行點驗之科學工業園區事業、加工出口區區內事業或農業科技園區事業。
 3. 最近三年每年進出口實績總額均在**五千萬美元以上**，且各該年度均無虧損。
 4. 最近三年無經海關核發處分書之重大違章紀錄。

備註：「進出口貨物彙總清關實施辦法」已廢止，按月彙總繳納稅費之現行法規為「優質企業認證及管理辦法」。2015年9月4日「彙總清關」一詞已不再使用。

註1 已申請先稅後放者，請通知 DHL報關部加註於DHL系統內：

email : tpeimpduty@dhl.com



Monthly duty payment – 申請文件

序	文件	有效期限3年	資格條件	按月彙總 (以下擇一)	
			優質企業	稅費擔保	自行具結
1	工商憑證(可透過AEO線上申請)		V		
2	一般優質企業申請書		V		
3	經濟部商業司網站下載公司基本資料 (一般優質企業須成立 <u>3年</u> 以上；自行具結須 <u>5年</u> 以上)		V		V
4	國貿局網站下載公司基本資料		V		
5	國貿局過去三年進出口實績(亦即進出口報單金額) (一般優質企業須每年平均總額達 <u>100萬美元</u> 以上；自行具結須達 <u>5,000萬美元</u> 以上)		V		V
6	國稅局無欠稅違章證明		V		
7	地方稅捐處無欠稅違章證明		V		
8	公司電腦化具結書(進、出口作業流程及財務資料均建置於資訊系統)		V		
9	公司變更登記表(即抄錄)		V		
10	自行具結彙總繳納進口稅費申請書				V
11	優質企業自行具結保證彙總繳納進口稅費核准額度暨年度具結書				V
12	工廠登記證				V
13	最近三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通知書(或結算申報書)，或經會計師簽證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最近三年每年營業額在新臺幣5億元以上且均無虧損)				V
14	進口貨物應繳稅費保證書、信託憑證、公債券、定存單或現金(擇一即可)			V	
15	受託報關業使用聲明書			V	V

門檻較高

Monthly duty payment – 申請程序

申請案件收件登記	5分
↓	
審核申請廠商書面文件資料	30分
↓	
申請廠商提供之擔保文件 (定存單或銀行保證書) 送擔保銀行對保	3至5 工作天
↓	
簽請機動稽核組赴廠實地查核	20分
↓	
機動稽核組派員實地查核 (視機動稽核組分案及安排訪查時間而定)	10至15 工作天
↓	
簽擬意見	30分
↓	
組長核定	10分
↓	
核發核准函	30分
↓	
關務行政及海運系統鍵檔	20分
↓	
合計	20天2時 25分

調閱進口報單或
抽查所得稅紀錄

申請書填寫完成後上傳優質企業(AEO, 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平台：<http://aao.customs.gov.tw/aoo/HomeIndex.aspx>



關務署	聯絡窗口
基隆關	02-24202951 分機 2312
台北關	03-3834265 分機 228
台中關	04-26565101 分機 255
高雄關	07-5613251 分機 8276(按月彙總) 或分機 8361(優質企業)

